

求是文库

第一辑 / 求是研究所 编

社会主义与个人自由

◎ 李光远 著

红旗出版社

求索文库

第一辑 / 求是研究所 编

社会主义与个人自由

◎ 李光远 著

红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与个人自由 / 李光远著.

-- 北京: 红旗出版社, 2013.6

(秋实文库)

ISBN 978-7-5051-2759-3

I. ①社… II. ①李… III. ①社会主义制度-中国-文集②自由-文集

IV. ①D621-53②D08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27612号

书 名 秋实文库·社会主义与个人自由

著 者 李光远

出 品 人 高海浩 责任编辑 肖景华

总 监 制 徐永新 封面设计 一彦

出版发行 红旗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沙滩北街2号

邮政编码 100727 编辑部 010-84049774

E-mail hongqi1608@126.com

发 行 部 010-64024637

印 刷 廊坊市百花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字 数 4900千字 印 张 356.25

版 次 2013年9月北京第1版 2013年9月河北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51-2759-3 定 价 580.00元(全套十二册)

欢迎品牌畅销图书项目合作 联系电话: 010-84026619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秋实文库》总序

求是研究所所长 王天玺

《秋实文库》由求是研究所组织编辑出版。

求是研究所即原红旗研究所。研究所的研究员都是有几十年编辑工作经验的编审或副编审,《秋实文库》就是这些研究员的文章结集。

从《红旗》到《求是》,研究员们一直在中央党刊的编辑岗位上勤勤恳恳地工作,见证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艰苦卓绝的探索和壮丽辉煌的前进历程。由于长期身处理论宣传第一线,这使他们经受更多锻炼,眼界开阔,思想活跃,反映锐敏。一方面,经过他们的手,编发出众多文章,反映、传达了时代的要求和人民的愿望;另一方面,他们又根据自己的观察、思考,针对现实的有关问题,写出自己的分析和认识。文集所收的文章多属后一类。这些文章具有十分鲜明的特点,那就是与时代要求和人民利益紧密相联系,理论与实际紧密结合,做到文为时而作,情为民而发,理为义而张。只要打开文集,就会令人突出地感受到这一点。

文集内容绝大部分都属于理论、时政、思想评论文章,但内容并不

单调枯燥，这不仅因为作者关注的问题和写作风格有异，从专业角度看，文史经哲都有涉及，百花齐放，丰富多彩。需要指出的是，许多文章是过去时代写成的，反映了当时环境中作者个人的观察和思考，立论或许有偏颇，但放到今天来看，也自有味道。

中华文化是一条奔腾大河，是一座巍峨高山，需要不断有涓涓细流汇入其间，颗颗砂砾补充积垒，才能长流不息，升高不止。科学理论也是这样，也需要随着时代发展变迁而不断丰富发展，推陈出新，只有这样才能充满生机活力，常读常用常新。我们出版文集，正是把作者长期思想劳动成果奉献出来，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工程建设，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深入传播，为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全党、教育人民，为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繁荣发展，添砖加瓦，倾尽一点微薄之力和积极参与之心。这是作者对党和人民培养的衷心报答。

本次出版的为文库第一辑，共十二卷。以后将陆续出版第二辑和第三辑，敬请同志们予以关心指正。

(2013年1月)

前 言

我写作与发表文章始于1950年。这本自选集选自1978年以后公开发表的文章，（例外的，有两篇文革前的旧作，由于和后来的文章密切相关，收入本集，作为附录。）记录着我三十多年来在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对社会主义（特别是公有制）和个人自由问题的反思。主旨是：维护社会主义，呼唤个人自由；既反对打着个人自由的旗号攻击社会主义的思潮，也不苟同于那种自称拥护社会主义却否定个人自由的流行观念；努力探究和论证社会主义与个人自由不相离的道理。我说自己的想法，力求独立思考，不迷信权威，不盲目跟风。当初写，多是为了与人讨论，现在仍然期待读者的批评指教。我相信，自由公开的讨论是辨明是非的唯一途径，正像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由于大多数文章写于不同时间，各自独立成篇，前后不免有些重复。这次选辑出版，删去了一些可删的重复，做了一些技术性的文字处理。十几年二十几年前有些文章反映的情况今天已经改变；我的思想也有发展、变化。原作的观点和说法都照旧保留着，以见历史原貌和追寻思路历程。

李光远

2013年7月13日

目 录

《秋实文库》总序	(1)
前言 (2013. 7)	(3)

社会主义与个人的解放 (1991. 6)

自序	(1)
导论：个人与社会的关系问题的凸现	(3)
1. 最具有群众性的问题	(3)
2. 从阶级的解放到个人的解放	(4)
3. 个人与社会的关系问题的凸现	(6)
4. 社会主义与劳动者个人的发展	(9)
5. 问题与改革	(10)
第一章 个人——劳动者个人	(14)
1. 什么是个人	(14)
2. 人的自然属性、社会属性与个人	(18)
3. 现实的个人	(21)
4. 劳动者个人	(25)

第二章	社会主义制度主体论：一切属于劳动者	(30)
1.	劳动者个人——共同所有者	(30)
2.	作为经济关系看的所有制	(33)
3.	驳“无人所有”、“一无所有”、“一人一份私有”	(35)
4.	劳动者个人的两重身份和责权分担体系	(39)
5.	改革：共同所有者地位的落实	(43)
第三章	社会主义制度目的论：一切为了劳动者	(53)
1.	讨论中的歧见	(53)
2.	主观的目的和客观的制约	(54)
3.	社会主义生产的最终目的	(56)
4.	社会主义生产最终目的的决定性、普遍性、无限性、不可替 代性	(60)
5.	价值作为目的与作为手段	(65)
6.	一切为了劳动者	(67)
第四章	社会主义制度动力论：一切依靠劳动者	(72)
1.	动力的动力	(72)
2.	从被动劳动到自觉创造历史	(73)
3.	力的平行四边形的新变化	(75)
4.	两种否定劳动者个人作用的思想	(78)
5.	个人积极性的不同性质和不同层次	(81)
6.	服务与竞争	(84)
第五章	通向更大自由的道路	(87)
1.	客观规律与自由	(87)
2.	自由的相对性、历史性、阶级性	(89)
3.	劳动者个人自由的历史前提	(91)
4.	经济自由和政治自由	(92)
5.	通向更大自由的现实道路	(96)

劳动者个人与公有制

自序 (1998. 6)	(100)
劳动力所有制论质疑 (1981. 9)	(105)
附录：“劳动力所有制”的提法能够成立吗？ (1962. 7)	(123)
劳动者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主人 (1984. 3)	(137)
全民所有 责权分担	
——试论企业承包制的理论基础 (1991.8)	(148)
社会主义的本质、劳动者的地位和经济学的任务 (1991. 8)	(155)
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职工地位问题 (1993. 4)	(186)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中的“公有”、“社会所有”、“个人所有”及其他 (1994. 5)	(190)
公有制·目的·手段	
——邓小平论社会主义本质学习笔记 (1994.7)	(205)
如何理解社会主义的本质和公有制？ (1994. 7)	(209)
国有企业职工的双重主人地位 (1994. 11)	(214)
依靠工人阶级振兴企业	
——从河南省推广职工民主选择经营者的经验说起 (1996.6)	(221)

社会主义·商品·价值

社会主义和劳动者的个人利益 (1979. 1)	(227)
社会主义生产的“最终”目的 (1980. 10)	(233)
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的不同思路	
——经济学界讨论近况简析 (1985.10)	(237)
论社会主义企业生产的目的 (1985. 11)	(250)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三题 (1986. 7)	(258)
全民企业商品关系的根源和商品概念的发展 (1986. 11)	(269)

试论三种不同范围的按劳分配

- 兼评社会主义劳动力商品说 (1987.5) (285)
-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特点 (1987. 7) (292)
- 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有同样的生产目的吗? (1991. 12)..... (298)
- 共同富裕——社会主义的旗帜
-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学习札记 (1994.3) (306)
- 劳动怎样成为价值
- 兼评生产资料也“创造”价值的观点 (2001.1) (315)
- 怎样认识生产资料对价值形成的作用 (2002. 1) (323)

个 人 问 题 (2008. 7)

- 前言..... (329)
- 自私是不是人的天性? (331)
- 附言：答一种批评意见 (337)
- 个人问题和个人主义..... (338)
- 经济人假设的是与非..... (350)
- 确认和落实劳动者个人的主人地位
- 重温马克思“重建劳动者个人所有制”的思想 (358)
- 附言：答友人 (366)
- 个人自由，路在何方? (368)
- 尊重个人价值 批判个人主义
- 《西方人看个人主义》译后记 (381)
- 附录：批判赫鲁晓夫集团的个人主义世界观
- 从苏联报刊攻击雷锋思想说起 (1964.10) (387)

个 人 自 由

——马克思主义的通俗解读 (2012. 1)

为自由平反

- 2009 年国庆节感言 (407)

自由？

——致家人、朋友与读者 (410)

有没有抽象的自由？ (415)

自由就是由自己 (418)

附言：再说“由自己”

——答友人质疑 (420)

生命在于自由 (423)

附言：另一种思路 (425)

自由是相对的又是绝对的 (427)

逾矩的自由 (431)

附言：规律无所谓“作用” (434)

自由与法律：不同的解读

——阅读笔记 (437)

附言：与友人再议“天赋”自由 (445)

依法治国：公民自由的保障 (450)

关于思想自由

——读李大钊《危险思想与言论自由》笔记 (454)

个人自由与真假集体主义 (457)

从“九十三个字”的故事说到思想自由 (462)

希望：把自由的旗帜举得更高

——在一次座谈会上的发言 (465)

后记：诉求和期待 (470)

要点辑录（36 则）

个人自由

——一个老共产党人的反思与企盼 (472)

附录：作者著译目录（1950-1966；1979-2012） (477)

社会主义与个人的解放

作者说明：此书稿写于1990年夏，曾于1991年6月由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2012, 8, 20

自序

本书讨论劳动者个人在社会主义制度中的地位、作用、自由和发展。《导论》概括地指出这个问题的理论的和现实的意义，提出一些有待后面各章回答的问题。第一章分析人、个人、劳动者个人这三个范畴在意义上的联系与区别，着重说明，研究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社会主义制度的问题，不应该忽略“劳动者个人”这个最基本的范畴，也不能用关于抽象的“个人”或“人”的空泛议论来代替对劳动者个人的具体研究。第二、三、四这三章，分别从社会主义制度的主体论、目的论、动力论的角度来探讨劳动者个人的地位、作用等。主体论是全书议论的基础，目的论和动力论既有独立的意义，也可看作是主体论在不同方面的体现和展开。第五章讨论个人自由问题，同时是对上述三论的总结，也是全书的结论，主要说明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和发展是劳动者阶级和个人解放的历史前提，劳动者个人的自由和发展是社会主义制度发展的体现、目的和动力，也是衡量社会主义制度发展水平的根本尺度。在现阶段，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和精神文明而进行的斗争，同时也就是争取劳动者个人更大自由的斗争。

在论述中，我注意到本质与现象有别，注意到理应做到的和实际上做到的有别，注意到来自“左”和右两个方面的反对意见，也注意到十年改革中所遇到的一些认识问题，力图做出回答。

“社会主义与个人的解放”是个很大题目，涉及社会生活的一切方面，涉及哲学、历史学、经济学、政治学、社会学、伦理学、教育学，心理学等学科。限于篇幅，也限于我自己的知识范围，本书偏重于从经济学方面来讨论一些最基本的问题，而不可能全面、深入地探讨这个大题目所涉及的各个方面。不过，经济是社会生活和个人生活的基础。所以我想，从经济方面来研究社会主义制度和个人的关系，应该能够为更全面深入地研究这个问题建立一个比较坚实的起点和基础。同时也可以给那些正在思考着怎样正确对待社会和个人的关系的青年读者们提供一个寻找答案的思路。我希望这本小书能够在这两方面做一点小小的贡献，同时热诚欢迎读者的批评和指教。

作 者

1990年8月2日

导论：个人与社会的关系问题的凸现

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个人和社会的关系问题，个人在社会中的地位、作用、利益、权利、责任、自由、发展、积极性等问题，是关系到社会命运和个人命运的根本问题。这些问题，对于个人来说是极重要的，对于社会也是极重要的。这些问题无所不在，个人时时处处遇到，社会也时时处处遇到。

1. 最具有群众性的问题

上述种种问题，常常被概括地称为个人问题。在社会主义社会，个人问题其实是一个最具有群众性的问题。

为什么这样说？

这不仅是因为这样一个最一般的道理：每一个人都是个人。（对这个命题，还需要作进一步的分析。详见本书第一章。）我们讨论上述种种个人问题，不是专谈哪一个特指的个人，而是谈所有的个人。（这里“个人”一词应理解为复数名词。）而且是因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在消灭了社会分裂为两大对抗阶级的现象之后，虽然阶级斗争仍在一定范围内存在，但是，阶级矛盾通常已经不再是社会的主要矛盾。因此，在研究社会与个人的关系的一般问题时，能够直接地把每一个人首先或主要地当作个人看待，而不是首先或主要地看作某个阶级的成员。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在过去的剥削阶级统治的社会中，人们“不是作为个人而是作为阶级的成员处于这种社会关系中的”，而在社会主义的社会关系中，“个人是作为个人”参加集体的。^[1]

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人们通常把妇女问题、青年问题、老年问题等等叫做群众问题。其实，这些问题，都只涉及群众中的一个特殊的部分。而个人问题则涉及群众全体中的每一个人，与人人有关，人人都关心。所以可以说，它是具有最普遍的群众性的问题。人们又常常把住房、购物、看病、孩子入托儿所等等叫作群众生活问题。其实，这类问题不过是群众的个人生活问题的一部分。^[2]把这类问题总加起来，也还只是个人问题的一个方面。个人除了这类生活问题，还有许多方面的问题，都同样具有很广泛的群众性。

但是个人问题毕竟是个人的问题。它关注的对象是个人，而不是群众的整体，不是只把群众当作群众，笼而统之地讨论群众中的问题，而是讨论群众中每一个个人都会遇到的普遍性的问题。

因此可以说，个人问题有两个方面的特点。第一，它是关于个人的问题，它所关注的对象是个人，是群众中的个人。它不把个人问题淹没或化解于群众的一般问题中去，因为那样等于取消了个人问题。例如，不能认为，笼统地肯定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就解决了群众中个人的作用问题。第二，个人问题具有最广泛的群众性。忽略问题的这一方面，会误认为个人问题涉及到的只是个别人的问题，从而大大贬低它的重要性，甚至完全抹杀它的社会意义。那就好像把本来是如山如海一样大一样多的问题，误认为不过是沧海之一粟，微不足道，弃之不顾。

正是由于个人问题本身这两方面的特点，它才成为既是个人关心的大问题，也是社会关心的大问题。但也正是由于这两方面的特点，容易产生上述两个方面的误解（或把它淹没于一般的群众问题，或把它当作个别人的小问题），使个人问题常常得不到应有的重视和正视。

2. 从阶级的解放到个人的解放

不是只有社会主义社会才有个人问题。但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个人问题，与以前社会的个人问题在很多方面有根本的区别。在这里，对于这些区别，不需要详细讨论。只需要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个人问题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同时，由于社会主义在我国遇到的某些特殊历史条件，个人问题又容易受到忽视和歪曲。因此这是一个我们应该特别重视和认真

研究的问题。

在人类社会的最早时期，在原始社会的氏族公社制度下，个人完全依附于氏族的整体。在既严酷可怕又神秘难测的大自然面前，人们要活命，只有紧紧地靠在一起。极为简陋的生产工具和非常低下的生产能力，使他们只能在一起劳动。十分贫乏的食物，不得不共同分配、共同消费，而且往往是一人一份地平均分配，以保证每个人都能活下去。靠个体劳动来求得个人的生存是不可能的。因此不存在任何个人财产。一切都属于氏族公社，连个人本身也属于氏族公社，像是氏族身上的一个不可分离的肢体，没有什么独立的存在。一些历史资料证明，在原始氏族中，起初人们只知道说“我们”，而不知道说“我”。也就是说，还没有独立的自我意识，还没有完全意义上的“个人”。

后来，生产力的发展使个体劳动谋生成为可能，接着又使劳动产品除了满足生存的最低需要之外，还可以有些剩余。私有财产开始出现了，逐渐增多了，于是原始社会的公有制一步步走向瓦解。但是私有财产并没有给劳动者带来个人的解放。或者说，从氏族中解放出来的个人又重新陷入牢笼。因为随着私有财产的出现，也就出现了财产的不平等。这是必然的。于是出现了剥削者和被剥削者的分化。社会分裂为互相敌对的阶级。个人的命运，从根本上说不决定于个人的品质、能力，而首先决定于他隶属于哪个阶级。（能够超出本阶级的局限的个人，只是极少数的例外。）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当时的两大主要的相互对立的阶级的矛盾：先是奴隶和奴隶主；后来是农奴和封建主或农民和地主；最后是雇佣工人和资本家。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劳动者——奴隶、农奴、农民、雇佣劳动者——以自己的血汗创造出堆积如山的财富，也养肥了像山一样压在自己身上的统治阶级。几千年来，被压迫的劳动群众千百次奋起反抗，数不清有多少王朝被推翻，剥削方式和阶级统治的形式也不断地改变和发展，越来越巧妙、精致。但是只要私有财产仍然是社会的基础，劳动者阶级就总是处于被压迫、被剥削的地位。希望依靠实行人人平等地私有一份财产的办法来消灭剥削和压迫，这只是一种幻想。古代和近代都有过一批一批的劳动者相信这种幻想，为实现这种幻想而抛头颅、洒热血、英勇斗争。结果幻想一次次破灭。私有，就不可能平等，即使人为地造成私有财产的一时的平等，也不可能保持。私有制及其必然造成的不平等，只要还适合生产力发展的需要，就不

可能被消灭。只有当生产力在私有制的最发达的形态即资本主义形态下得到前所未有的大发展，从而使这种私有制和社会化大生产的矛盾日益尖锐化，证明私有制已经从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变为生产力的桎梏的时候，只有用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武装起来的近代无产阶级把消灭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写在自己的革命纲领上的时候，劳动者阶级的解放才找到了一条现实的道路。

社会主义公有制取代私有制，取代资本主义私有制，开辟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也开辟了个人和社会的关系的历史的新纪元。因为实行社会主义公有制，使人类的主体——劳动者——由被剥削受压迫的奴隶变成了公有财产的共同所有者，变成了生产和社会的主人。尽管社会主义公有制本身有一个成长的过程，它的具体形式、管理体制以及运行机制开始总是很粗糙、很不完备、很不成熟，尽管私有制的长期统治所形成的旧传统、旧观念会从各方面对它发生影响，尽管劳动者们自己，包括他们的领导者和理论家，对他们多年来梦寐以求的公有制，起初也并不完全理解，也有一个逐步认识它、适应它、学会运用它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难免犯这样那样的错误；尽管由于上述种种原因，公有制在前进道路上会遇到许多困难、挫折，但是不管怎样，在社会主义公有制所到之处，剥削阶级的统治被推翻了，劳动者阶级翻身、解放了，在这个天翻地覆的变化已经成为事实的地方，人剥削人的历史，就要过去了。

劳动者阶级的解放，是劳动者个人解放的前提。阶级的解放必然进一步把个人解放的问题推向历史的前台。劳动者阶级的解放，已经使劳动者个人不再受旧的统治阶级的压迫和剥削。个人的进一步解放的涵义是什么，道路如何走？这是社会主义制度要解决的一个根本问题。

3. 个人与社会的关系问题的凸现

当社会主义公有制已经站稳脚跟，并且在全社会取得绝对的优势，成为主体的经济形式，阶级斗争已经不再是社会的主要矛盾的时候，劳动者个人的问题，依照历史的必然规律，就开始凸现出来了。

社会主义公有制，使人人成为劳动者。^[3] 农村不再有地主、富农和他们的“狗腿子”。黄世仁和穆仁智的子孙早已经不吃剥削饭，而与大春、